

##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  
承辦人：黃國庭  
電話：28616942轉232  
傳真：28626756  
電子信箱：jc716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研字第114600364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智慧財產權切結書、附件2智慧財產權授權書、附件3優質學校參選申請書封面、附件4優質學校評選申請書形式自我檢核表等各1份。  
(40699616\_1146003640\_1\_ATTACHMENT1.pdf、40699616\_1146003640\_1\_ATTACHMENT2.odt、40699616\_1146003640\_1\_ATTACHMENT3.odt、40699616\_1146003640\_1\_ATTACHMENT4.odt、40699616\_1146003640\_1\_ATTACHMENT5.odt)

主旨：檢送115年度臺北市優質學校參選相關資料，敬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及獎勵要點及115年度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作業說明5.0版(附件1，以下簡稱本說明)辦理。
- 二、參選對象、參選項目、評選期程，請依本說明第三項至第五項規定辦理。
- 三、申請方式：單項優質獎及整體金質獎申請，均須依據以下流程，完成報名暨資料上傳作業。學校須先進行網路登錄報名，取得參選編號，上傳申請書全文，並於學校網站設置優質學校網頁專區，始完成申請。程序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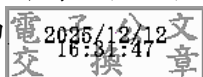
(一)網路報名及資料上傳時間，115年1月2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115年1月8日(星期四)中午12時止，含臺北市優質學校資源網(<https://tpqs.tiec.tp.edu.tw/>)報名資料上

傳成功。

- (二)填寫報名表，取得參選編號。
- (三)將取得之參選編號，填寫於各項繳交表件上。
- (四)務必於網路報名截止時間前上傳參選表件及申請書全文(PDF檔案)。
- (五)填寫參選報名表、智財權切結書及授權書(附件2、3)、申請書封面(附件4)、參選申請書及形式自我檢核表各1份(附件5)，申請書封面、內文的版型、字體、大小皆應符合規定。請於檔案上傳前自行檢查，核章後掃描成PDF檔，於截止時間前上傳臺北市優質學校資源網。
- (六)補正上傳時間自115年1月13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15年1月14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止，上傳內容依中心通知修正後補正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

裝

訂

線

